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
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承担起草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的责任；
2. 承担编制年度房屋征收计划，拟定、论证征收安置方案；组织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房屋征收评估的责任；
3. 承担指导、管理并组织实施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及集体土地上的房屋拆迁责任；
4. 承担征收安置资金的管理责任；
5. 承担房屋征收安置纠纷的协调责任；
6. 承担安置房调配、申购、房源管理及选房等责任；
7. 承担房屋征收安置的矛盾协调的责任；
8. 承担征收拆迁和安置数据的统计汇总及拆迁资料管理的责任；
9. 承担征收项目及安置数据的统计汇总及信息收集的责任；
10. 承担本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及党支部建设等工作责任；
11.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1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政策法规科、棚改科、财务科、档案室、土地储备科、征收一科、征收二科、征收三科及征收四科。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编制人数 41 人，其中：全额事业单位人员编制 41 人。实有人数 33 人，其中：在职 33 人，减少 1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93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04.7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3232.4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51.23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3937.14		3937.14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3937.14	支 出 总 计	3937.14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财政专 户管 理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单 位 年 余 （ 不 包 括 库 中 付 度 支 额 结 余 ）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1	85.9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91	85.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1	85.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51.23	618.83	3,232.4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3.00	123.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00	123.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5.83	495.83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5.83	495.83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2.40		3,232.4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2.40		3,232.40						
			合计	3,937.14	704.74	3,232.40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1	85.9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91	85.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1	85.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51.23	495.83	3,355.4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3.00		123.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00		123.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5.83	495.83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5.83	495.83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2.40		3,232.4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2.40		3,232.40
			合计	3,937.14	581.74	3,355.4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393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04.7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3232.4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1	85.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51.23	618.83	3232.4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3937.14	支 出 总 计	3937.14	704.74	3232.4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1	85.9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91	85.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5.91	85.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8.83	495.83	123.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3.00		123.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00		123.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5.83	495.83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5.83	495.83	
			合计	704.74	581.74	123.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9.66	549.66	
301	01	基本工资	118.23	118.23	
301	02	津贴补贴	31.86	31.86	
301	03	奖金	75.68	75.68	
301	07	绩效工资	82.91	82.9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91	85.9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58	21.5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0	4.8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2	5.5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1.45	41.4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72	81.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9		31.39
302	01	办公费	2.23		2.23
302	05	水费	0.53		0.53
302	06	电费	1.07		1.07
302	07	邮电费	1.40		1.40
302	11	差旅费	1.95		1.95
302	13	维修(护)费	0.66		0.66
302	16	培训费	2.35		2.3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10		0.10
302	28	工会经费	1.57		1.57
302	29	福利费	6.59		6.5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74		11.74
302	99	其它商品服务支出	1.20		1.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9	0.69	
303	09	奖励金	0.19	0.1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合计	581.74	550.35	31.39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万元

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55.40		3,355.4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3.00		123.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19年下半年第二批征收业务经费(第五次财经会)	50.00		5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0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73.00		73.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2.40		3,232.4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化解乌鲁木齐市热力总公司管网征收补偿款	2,318.84		2,318.84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景观改造工程征收补偿费用(2019年第五次财经会)	413.56		413.56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征收业务经费	500.00		500.00								
				合计	3,355.40		3,355.4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1.84		11.74		11.74	0.1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32.40		3,232.4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3,232.40		3,232.4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3,232.40		3,232.40
			合计	3,232.40		3,232.40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937.1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二、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收入预算 3937.1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04.74 万元，占 17.9%，比上年增加 118.79 万元，主要原因是：1、2019 年养老金未批复，2020 年补 2019 年的养老保险缴费；2、项目预算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 3232.4 万元，占 82.1%，比上年增加 2176.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热力总公司管网征收补偿款等新增项目资金。

三、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支出预算 3937.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81.74 万元，占 14.78%，比上年增加 87.7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养老金未批复，2020 年补 2019 年的养老保险缴费。

项目支出 3355.4 万元，占 85.22%，比上年增加 2207.1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热力总公司管网征收补偿款等新增项目资金。

四、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937.1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4.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232.4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3851.2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81.7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7.04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养老金未批复，2020 年补 2019 年的养老保险缴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1 万元，占 12.19%。
2. 城乡社区支出 618.83 万元，占 87.81%。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85.9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85.82万元，增长93078%，主要原因是：2019年养老金未批复，2020年补2019年的养老保险缴费。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2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2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预算数新增此类款项的项目（征收业务经费、临聘人员经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0年预算数为495.8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31.53万元，下降20.97%，主要原因是2020年预算批复数改变相关项目的类款项（如：2019年的临聘人员经费是2120501，2020年预算批复2120399）。

六、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81.7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0.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1.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情况一：（项目支出、专项业务费按下列内容说明）

1. 项目名称：2019 年下半年第二批征收业务经费（第五次财经会）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征收业务工作经费设立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2020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化解乌鲁木齐市热力总公司管网征收补偿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化解乌鲁木齐市热力总公司管网征收补偿款设立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2318.8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2318.8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2020年12月

3. 项目名称：景观改造工程征收补偿费用（2019年第五次财经会）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景观改造工程征收补偿费用（2019年第五次财经会）设立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413.5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413.5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2020年12月

4. 项目名称：征收业务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征收业务工作经费设立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2020年12月

情况二：（属于对个人补贴的项目支出按下列内容说明）

5. 项目名称：2020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2020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设立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7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7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2020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7 人

补贴标准：2844.7 元/人；1320 元/人；1000 元/人

补贴范围：临聘人员

补贴方式：财政授权支付

发放程序：临聘人员考勤表，按月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临时聘用司机、安保、文员等人员

八、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1.7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0.6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公务接待费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

九、关于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323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76.03 万元，增长 205.99%。主要原因是新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批复的项目。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3232.4 万元，主要是用于：1 征收业务工作经费 500 万元，2 景观改造工程征收补偿费用 413.56 万元，3 化解乌鲁木齐市热力总公司管网征收补偿款 2318.84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5.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1 万元，下降 2.7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关的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的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0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5 辆，价值 4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价值 45.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7.5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105.16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7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5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7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5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3355.4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景观改造工程征收补偿费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3.5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13.56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景观改造工程征收补偿并完成支付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是否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法规执行征收任务		
	项目档案资料完备性			项目协议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棚户区居民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促进棚户区居民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化解乌鲁木齐市热力总公司管网征收补偿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18.8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318.84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化解乌鲁木齐市热力总公司管网征收并完成支付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是否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征收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法规执行征收任务		
	项目档案资料完备性			项目协议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棚户区居民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促进棚户区居民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2020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3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发放单位聘用人员经费,每月按人事局规定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人事文件中规定的工资标准发放			严格按照人事文件中规定的工资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率(%)			100%	
		截止当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及补助			100%	
质量指标	是否按相关人事文件要求完成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发放		
	补助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持续签订用工协议			持续签订用工协议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征收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00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顺利推进各征收项目组的征收工作,支付各街道管委会所属征收项目的征收工作经费,如评估费、测绘费、拆除费等中介费,各项目组耗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合同执行违规率(%)			0		
	政府采购率(%)			9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辖区民众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促进辖区居民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			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土地征收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2019 下半年第二批征收业务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0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顺利推进各征收项目组的征收工作,支付各街道管委会所属征收项目的征收工作经费,如评估费、测绘费、拆除费等中介费,各项目组耗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合同执行违规率(%)			0		
	政府采购率(%)			9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辖区民众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促进辖区居民创业就业,增加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			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市水磨沟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0年2月15日